**采购需求**

**一、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一）履约保证金：**合同总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提交给采购人，服务结束后确认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行为后无息返还给成交供应商（遇寒暑假及国定假日顺延）。

**（二）付款方式：**活动结束并经采购人确认后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该次活动的全部费用。

**二、服务要求：**

|  |  |
| --- | --- |
| **服务标准** | 1.采购人提前2周通知成交供应商活动具体时间，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至少提前3天将租赁的设备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由专业工作人员完成安装调试，至少提前1天安装调试完毕，并在展览开幕前对设备进行再次调试并保证开幕当日和次日有相关人员。如在规定时间内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2.设备日常由浙江美术馆维护，特殊技术问题提供相关协助，如在展览期间因设备原因损坏应及时提供替换。 3.成交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做好安全防范工作，防止一切事故的发生。在施工租用期间，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出现人身伤亡事故，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4.搭建和撤展期间成交供应商做好场地维护措施，维护不当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 **服务效率** | 1. 设备出现问题情况下24小时内修复
 |
| **服务时间和地点** | 服务时间：2019年11月26日起至2010年2月10日 服务地点：浙江省美术馆  |
| **验收标准** | 1.采购人依据磋商文件上的全部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进行现场初步验收，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时间等要求，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2.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硬件设备必须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按时安装、布置到位。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成交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服务性能、技术要求、服务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服务。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三、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数量** | **规格** |
| 1 | 数字处理器 | 4 | 用作LED的数字处理器 |
| 2 | LED显示屏 | 70 |  |
| 3 | 数据监视器 | 1 |  |
| 4 | 高清视频控制台 | 1 |  |
| 5 | 数字光纤 多膜4头 | 2 |  |
| 6 | DVI 数字光端机 | 2 |  |

1.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2.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布置到位。

3.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合同租用货物的安装及拆除服务。

4.成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5.成交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有关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做好安全防范工作，防止一切事故的发生。在施工租用期间，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出现人身伤亡事故，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6.租用期止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拆除舞台及租用设备并清扫现场。